

##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業務戰略」一節。

##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8.61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每股H股7.17港元至10.04港元的中間價），我們估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後）約為1,064.0百萬港元。在我們獲得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必要批准前，我們不得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轉換為人民幣。我們以港元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收到所得款項淨額時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並在我們的財務報表入賬。我們擬將上述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638.4百萬港元（或60%）用於維持及擴大現有銷售渠道，包括：
  - 372.4百萬港元（或35%）用作在中國開設新的自營零售門店（通過買斷式購入有關門店或租賃有關物業），包括旗艦店、鞋履形象店、男裝形象店、綜合店及標準零售門店，主要包括若干該等零售門店所在樓宇的購入價或其餘零售門店的租賃付款（視乎情況而定）以及相關員工成本及銷售及分銷開支；
  - 106.4百萬港元（或10%）用作通過以下方式協助經銷商在中國開設新的零售門店：(i)為經銷商購置及安裝陳列貨架、照明裝置及市場推廣材料（包括海報及廣告牌），此開支將繼續以銷售及分銷開支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ii)檢討零售門店的營運計劃及提供現場營運指導及支持；(iii)翻新／裝修新的零售門店；及(iv)為零售門店管理人員及售貨員提供培訓；及
  - 159.6百萬港元（或15%）用作通過向零售門店提供財政資助（包括市場推廣活動及促銷活動）以維持及推廣我們的現有銷售渠道。
- 約266.0百萬港元（或25%）用作海外擴展，包括建立及發展海外銷售渠道、全球採購原材料、潛在戰略性收購以及國際市場促銷及廣告宣傳；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約**106.4**百萬港元（或**10%**）用作採購相關電子設備及軟件以改進及提升我們的資訊系統，包括實行多種應用程序，其中包括**ERP**系統及**DRP**系統；及
- 餘下**53.2**百萬港元（或**5%**）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發售價定為每股**H**股**10.04**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高價），並假設**H**股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約**183.5**百萬港元。於該情況下，我們現擬將該筆額外所得款項用於按比例增加用作上文所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倘發售價定為每股**H**股**7.17**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低價），並假設**H**股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約**184.8**百萬港元。於該情況下，我們現擬按比例減少用作上文所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並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8.61**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7.17**港元至**10.04**港元的中間價），本公司將獲得約**165.7**百萬港元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在該情況下，本公司董事擬按上文所述比例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上述用途。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任何收購事項落實及訂立任何明確的諒解、承諾或協議，且我們並無參與任何有關磋商，亦無就此訂立任何意向書（不論是否具有法律約束力）。

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未即時用作上述用途，我們現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存入香港持牌銀行及／或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